

证券代码：430067

证券简称：维信通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1 月 8 日上午 9:00

结束时间：2016 年 1 月 8 日上午 11:30

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花园智业园 A 座 5F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 审议《关于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的议案》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登记时间：2016 年 1 月 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花园智业园 A 座 5F

五、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花园智业园 A 座 5F

联系人：许芳

电话：010-52583119

传真：010-88432897

邮政编码：100097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2 日